

65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2家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我区民政部门绘就群众幸福底色



“子女都在外面忙，我腿脚也不方便，日间照料中心的工作人员每天给我送来热乎饭，不用自己‘开火’。”家住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德庆镇邦村6组的平措拉姆说起现在的生活，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家家都有小，人人都会老。“一老一小”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细读2023年我区政府工作报告，“人民”二字醒目鲜明、力透纸背。回望2023年，我区各级民政部门围绕最需要关爱保护的“一老一小”特殊群体和重点对象，织密“一老一小”社会保障和服务网络，努力绘就老有所养、幼有所育的民生幸福图景。目前，全区建设65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2家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以及80家农村幸福院，全面推动全区“一老一小”服务高质量发展。

文/记者 谭瑞华 芮怡星 图/记者 贡曲罗杰

做优服务 提升老年人幸福指数

1月2日上午11时，记者来到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此时老人们已经陆续来到照料中心，跟着音乐节奏做起了“早操”，而护理人员次仁措姆则带上棉被和甜茶，准备前往那村看望独居老人平措拉姆。

77岁的平措拉姆老人子女都不在身边，长期独居，腿脚也不方便，是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的居家上门服务对象。“他们经常来帮我做一些日常生活中的琐事。前几天，我的小腿有点感染，他们就带着村医来家里帮我治腿送药，工作人员还帮我换了家里的老旧电线，真是太贴心了。”平措拉姆拉着次仁措姆的手连连称赞。

“我家就住在附近，上下班很方便，入户次数多了，也与老人建立起了信任，所以她有什么事情都愿意给我打电话，我们会第一时间上门处理。”次仁措姆说，“我们这里平均每天集中服务老人及儿童60人，辐射半径覆盖到周边5公里左右的村庄，切实将日间照料中心打造成周边一老一小群体的‘幸福圈’。同时，我们还不断探索拓展对老人和孩子的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以日间照料中心为‘小阵地’，不断拓宽一老一小群体的‘服务圈’。”

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作为堆龙德庆区为民办实事项目，总投资636.8万元，于2023年8月投入使用，这也是堆龙德庆区目前投资最多、规模最大的一个老幼日间照料中心。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院长旦央介绍，日间照料中心设置了儿童活动室、老年人日间休息室、图书阅览室、心理疏导室、休闲娱乐室等功能室，配备了按摩椅、棋牌桌、乐器、理疗床等设施，还为老年人和儿童提供集中照料、休闲娱乐、一日三餐等贴心服务。

凝聚合力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记者从自治区民政厅了解到，2023年以来，自治区民政厅先后出台《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实施方案》《关于建立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等系列政策措施，让养老服务有章可循，兜底养老服务不断优化，普惠养老服务资源持续扩大，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规范开展，逐步建立了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此外，自治区民政厅还先后出台了《西藏自治区“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实施细则(试行)》《西藏自治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运行管理办法》等，进一步规范项目实施内容、机构运行管理等，通过持续实施孤残儿童“明天计划”“助学工程”项目，全力保障孤残儿童医疗康复、教育就学等方面权益，全面推动全区“一老一小”服务高质量发展。

记者在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看到，照料中心设置了儿童娱乐设施、儿童休息室、儿童学习室，孩子们正在快乐地玩耍。“在接收60岁老人的基础上，我们还接收1岁到13岁的儿童，而且我们会在每周六组织开展留守儿童周末作业辅导及幼儿照护活动，并为孩子们提供助餐、发放牛奶、面包、玩具。”旦央说。

此时，家长次珍带着2岁半的女儿加央来到了照料中心，加央很熟悉照料中心的其他小朋友，开心地跟他们一起玩耍。“我和孩子爸爸要上班，小孩没人照顾，工作日基本上每天都会送过来，放在这里有人照看，我也很放心。”次珍说道。

自治区民政厅养老服务处二级调研员任莎莉介绍，2023年，自治区从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安排3000余万元，持续开展留守、困境儿童关爱保护相关工作，并指导各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农村留守、困境儿童的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精神关爱等工作，进一步提高我区集中收养孤儿的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加强保障 托起老幼稳稳的幸福

德庆镇老幼日间照料中心作为养老服务机构的一个缩影，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为雪域高原“一老一小”打造幸福阵地。“今后，我们将继续扩大各日照中心辐射范围，让更多的老人享受到日照中心的优质服务。”堆龙德庆区民政局局长刘敏介绍，他们将进一步提升特殊困难群体关爱帮扶工作，预计今年3月份堆龙德庆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开业，预计今年6月份，德庆镇邱桑村的“老幼同养”农村幸福苑也将开业……

据了解，近年来，自治区民政厅还大力实施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养老服务、儿童福利品质提升。截至目前，共建设80家特困人员集中供养中心、65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2家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及80家农村幸福院。

与此同时，自治区民政厅构建具有西藏特色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据统计，已有6200余名有意愿的特困老人实现了集中供养，政府兜底特殊群体的养老服务得到了有效保障。

除此之外，自治区民政厅积极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适老化改造进程，以满足其居家生活照料、起居行走、康复护理等需求为核心，“十四五”期间将为3505户进行适老化改造，进一步改善特殊困难老年家庭居住条件和生活质量，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的安全性、便利性，不断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老一小”是每个家庭最关心的对象，只有“一老一小”切实得到保障，家庭才会幸福安宁。任莎莉表示：“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探索建立与我区人口老龄化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协调的多元化、多层次、多形式的养老服务体系；持续实施儿童福利保障政策，全力推进我区‘一老一小’事业高质量发展。”

关于西藏日报社公开遴选招标代理机构的公告

为规范比选采购供应商，工程施工单位流程，我单位拟公开遴选有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开展相关招标代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西藏日报社公开遴选招标代理机构

项目业主：西藏日报社

二、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范围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构成的招标比选法律体系的规定，遵守相关批复文件的原则，结合本单位的实际特点，承担我单位2024年度全年的采购、施工等项目招标代理工作。

三、遴选要求

1.在西藏自治区财政厅、拉萨市财政局、西藏自治区建筑市

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区外企业)均已完成登记备案。

2.具有独立法人资质，具有独立履约能力，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内；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记录；

4.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拟服务我方人员有参加过财政厅或者住建厅规定的采购与招标培训，熟悉政府采购法规和招标代理业务的法律、经济和技术方面的专职人员；

6.近三年从事过相关单位的采购、招标工作，业绩优良。

四、报名需要递交的资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书面声明；

4.本比选公告第四条规定的相关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五、评选办法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甲方综合考虑资质、服务、业绩等因素选取。

六、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1月8日15:30结束。

地点：西藏日报社综合大楼4楼社办公室。

七、联系人及方式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5889087495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908983216